中国民用航空局



CAAC 适 航 指 令

AIRWORTHINESS DIRECTIVE

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CCAR-39)颁发,内容涉及飞行安全,是强制性措施。如不按规定完成,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

编号: CAD2013-A139-02

修正案号: 39-7763

- 一. 标题: 液压源 柔性液压软管 更换
- 二. 适用范围:

本适航指令适用于阿古斯特维斯特兰公司(AgustaWestland S.p.A.) 生产的型号为AB139和AW139的所有序列号的直升机。

三. 参考文件:

- 1.EASA AD 2013-0177, 2013 年 8 月 8 日颁布;
- 2.AgustaWestland BT 139-307, 2013 年 6 月 19 日发布。

使用上述文件的后续批准版次符合本适航指令的要求也是可接受的。

四. 原因、措施和规定

己收到在现役直升机的液压系统中发生柔性软管渗漏的报告。

后续技术调查结果表明,AB/AW139机型原设计中的部分单层编织 液压柔性软管存在抗液压系统长期压力脉冲的强度不足的问题。

这种情况如果不被纠正,可能会导致液压系统渗漏及其它事件发

生,最终可能会失去液压动力,并降低对直升机的有效操纵。

为了解决这种潜在的不安全状况,AgustaWestland公司引进新的"双层编织"设计的柔性液压软管,并发布了编号为BT 139-307的技术通告 (Bollettino Tecnico),为所有现役直升机使用的柔性液压软管更换提供了说明。

鉴于以上原因,本适航指令要求使用改进后的软管替代原有的柔性 液压软管。

自本适航指令生效之日起,要求完成以下工作,除非已经事先完成:

4.1 对于所有装有本适航指令表1中列出件号的柔性液压软管的直升机,在本适航指令生效后的300个飞行小时(FH)或6个月日历时之内,以先到为准,按照AgustaWestland公司技术通告BT 139-307的说明,对每个涉及到的柔性液压软管都使用改进后的柔性液压软管进行更换。

表1-涉及到的柔性液压软管件号(P/N)

4.2 在对直升机完成本适航指令4.1节中所要求的更改之后,不允许再在该直升机上安装本适航指令表1中所列出的件号的柔性液压软管。

4.3 对于未装有本适航指令表1中列出的件号的柔性液压软管的直 升机,自本适航指令生效之日起,不允许在该直升机上安装本适航指 令表1中所列出的件号的柔性液压软管。

完成本适航指令可采取保证安全的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时间,但必须得到适航部门的批准。

五. 生效日期: 2013年8月22日

六. 颁发日期: 2013年8月20日

七. 联系人: 张春宇

民航东北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

024-88294012